

证券代码：000705

证券简称：浙江震元

公告编号：2018-011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三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以书面通知形式发出，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十一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 5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放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1. 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全文的第九节“公司治理”中的监事会工作情况；

2. 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预算安排》；

3. 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4. 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浙江震元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，不存在重大缺陷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；

5. 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出具的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情况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。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伙) 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;

6. 以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, 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 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;

7、以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, 认为: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, 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; 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等规定,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, 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;

8. 以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》;

9. 以5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上述1、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3、6、8、9等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